

证券代码：301290

证券简称：东星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6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受让包仕军及其控制的湖北天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武汉医佳宝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医佳宝”或“标的公司”）9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武汉医佳宝90%股权，武汉医佳宝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初步研究和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交易进展

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并分别于2025年10月24日、2025年11月26日、2025年12月26日、2026年1月26日、2026年2月26日、2026年3月26日、2026年4月2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2025-048、2025-057、2026-002、2026-004、2026-006、2026-020）。

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同日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

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并购重组问询函（2026）第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逐项落实，并按照要求在《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中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对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均为本次交易实施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完成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以及完成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能否完成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以及完成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已就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进行了充分阐述，具体内容详见《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重大风险提示”及“第十一章 风险因素分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

确地披露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